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六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度配股的回访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87号"文批准,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六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锦州六陆"、"公司"或"发行人")于 2000年12月实施了配股方案。作为锦州六陆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1]48号文《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要求,在锦州六陆公布2002年度报告后,指派专人于2003年3月9日—3月10日对锦州六陆进行了回访,回访人员通过查阅有关信息披露及背景资料、实地考察、同有关人员座谈等方式对锦州六陆的募集资金使用、资金管理等各方面进行了调查,并形成回访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批准,公司以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1,016.6 万股为基数,以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元。配股缴款工作于 2001 年 1 月 2 日结束,其中向国有法人股股东实际配售数量为 289.58 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实际配售数量为 1,229.82 万股,募集法人股股东全额放弃配售权。获配股份于 2001 年 2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锦州六陆 2000 年度配股共配售 15,194,000 股,扣除相关费用,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47,396,446.86 元,于 2001 年 1月 10 日全部到位,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进行验资并出具了辽天会证验字(2001)3 号《验资报告》。锦州六陆募集资金正按照《配股说明书》中承诺的投资项目进行使用,没有发生变更。

1、配股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投向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 1 成品油储运设施项目 2660.23
- 2 液化气等储运设施项目 2676.37
- 3 甲基异丁基酮项目 3676.28
-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锦州六陆已投入使用的募集货币资金为 8532.28 万元,占募集货币资金净额的 70.0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3649.41 万元,占募集货币资金净额的 29.96 %。有关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效果如下:

(1) 计划投资 2660.23 万元用于成品油储运设施项目

该项目经辽计发[2000]240 号文批准,利用本次配股募集资金 2660.23 万元在原有基础上新建两台 3 万立方米成品油储罐。正在建设中的成品油储罐项目可充分利用原有的系统工程,巩固公司作为辽西地区最大油品仓储转运基地的地位,对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具有重大的意义。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锦州六陆在该项目投资额已达 2566 万元,占计划投资额的 96.46 %,已于 2002 年 4 月完工,实现收益 240 万元。

(2) 计划投资 2676.37 万元用干液化气等储运设施项目

该项目经辽计发[2000]239 号文件批准。锦州六陆未来液化气的主要供应商为锦州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随着其原油加工量的提高,液化气产量也在不断增加,运输环节已成为制约其发展的瓶颈。本次股份公司拟兴建的液化气储运设施,将与锦州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即将铺设的液化气海输管道连接,为其液化气海上外输提供配套仓储服务,形成一个完整的液化气海上运输体系。另外,本套设施还可储运、中转丙烯、丁二烯等其他气体化工原料,可提高储罐的使用效率。该套储运设施建成后,每年可中转液化气10万吨左右,成为公司新的利

润增长点。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锦州六陆投入该项目的资金为 2000 万元,占计划投资额的 74.73 %,尚未产生效益。

(3) 计划投资 3676.28 万元用于 5000 吨/年甲基异丁基酮项目

该项目于 2000 年 4 月经辽宁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以辽计发[2000]241 号文批准立项。甲基异丁基酮(MIBK)是重要的有机溶剂,具有优良的溶解性能,主要用作汽车专用高级油漆的溶剂;在油墨、环氧树脂、粘合剂、硝化棉、乙基纤维等纤维素型涂料和树脂型涂料等的生产中也有广泛应用;还可用于生产甲基异丁基醇等许多下游产品;此外,MIBK 在石油脱蜡、磁带生产、金属选矿、提取贵金属、医药、农药等方面都有着广泛的应用。

锦州六陆拟建设的5000吨/年甲基异丁基酮装置拟采用抚顺石油化工研究院开发的工艺技术,该工艺具有反应选择性高,丙酮单耗低,装置能耗低、效率高及催化剂无腐蚀性等优点,并已达到了国际同类工艺的先进水平。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锦州六陆投入该项目的资金为 797.47 万元,占计划投资额的 21.69 %,尚未产生效益。

4、本次配股募集货币资金净额为 121,816,946.86 元,除投资以上三个项目之外剩余 31.688.146.86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股份公司将上述剩余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内部资金管理情况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锦州六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中国建设银行锦州铁北支行的锦州六陆帐户中,资金存放集中,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根据锦州六陆制订的《财务管理制度》,项目拟投资资金在使用时,项目负责部门提出申请,由公司财务部审核无误后,报锦州六陆总经理、董事长批准后实施,从而使锦州六陆的资金得到了安全有效的控制。

三、发行人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锦州六陆在 2000 年度配股申报材料中,未进行盈利预测。

根据股份公司 2002 年度报告, 2002 年股份公司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20,690.44 万元,实现净利润 942.70 万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2.12%(全面摊薄),达到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四、业务发展目标实现情况

锦州六陆主营业务为石油及石油制品的销售、储运、管输;化工产生产及仓储;粮油加工及仓储等。

2002 年公司依托现有主营业务,努力开展生产经营,积极开拓市场。公司石油及石油制品储运业务发展较为稳定,全年完成油品储运 224 万吨,比上年增加 44 万吨,创历史最好水平;化工产品生产在克服了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产品价格低迷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下,整体经营情况基本稳定;公司利用现有油品仓储设施优势,加大了重油及乳化油的经营,取得了较好的收益。

本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应收控股子公司锦州六陆油脂有限公司的款项按个别确认法以95%的比例计提了坏帐准备89,990,458.63元,由此导致了母公司报表出现巨额亏损。锦州六陆油脂有限公司由于自身规模等原因造成成本偏高,全年处于停产状态,在目前市场情况下仍无开工的可能,发行人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应收其款项加大了坏帐准备计提力度。扣除此因素,母公司报表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均比上年有所增长。

2002年度锦州六陆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长33.20%,主营业务利润比上年增长43.64%,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度利用仓储设施优势经营重油、乳化油等所致。

五、新增股份上市以来的二级市场表现

锦州六陆根据市场状况,经与主承销商天同证券商定,并经股东大会批准以及经中国证

监会核准,配股价格为每股 10 元。配股除权日为 2000 年 12 月 18 日,当日开盘价为 13.51元,收盘价为 13.45元,跌幅为 0.4%;缴款日期为 200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01 年 1 月 2 日,社会公众股东认购股数占其可配股数的 95.12%;配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1 年 2 月 5 日,当日开盘价为 13.80元,收盘价为 13.21元,跌幅为 4.28%;从获配股份流通至今,发行人股票波动范围为 11.00 - 20.12元,其中较大部分时间在 14 - 17元附近波动。因此,可以认为发行人 2000 年度配股价格是比较合理的,股东认购踊跃,股票适销性良好,其市场适销性分析与实际情况基本符合。

六、天同证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我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的要求,设立了证券发行内核小组和质量监控室等内部质量和风险控制机构,并建立了《证券发行内核小组工作规则》、《质量监控室工作规则》、《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制度》、《投资银行业务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各业务流程等与投资银行业务有关的业务控制制度。遵循内部防火墙原则,投资银行总部与公司研究所、经纪业务部门、自营部门在人员、信息和办公地点等方面都实行了严格的隔离,并在锦州六陆股票发行前后均未发生过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的行为。

七、有关承诺的履行情况

在锦州六陆二 OOO 年配股申报过程中,锦州六陆第一大股东中国石油锦州石油化工公司承诺以油品储设备及配套设施等实物资产认购其可配股份的 15.0266%,即 289.5 万股,其余部分予以放弃。根据我们的调查,上述资产于 2001 年 1 月 10 日已完成交接,相关的产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开招股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发行人或其他单位的承诺也已得到了切实履行。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承销过程中没有给锦州六陆提供过"过桥贷款"或融资担保。 八、公司内核小组对回访情况的总体评价

天同证券证券发行内核小组对本回访报告及回访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该报告格式符合证监会《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要求,报告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发行人 2000 年配股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资金管理等实际情况,并对其业务发展目标实现、二级市场走势、有关承诺履行情况做了如实描述。

二 00 三年三月十二日